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拓尔思，股票代码：300229）自 2018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复牌。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拓尔思”）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7），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17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 年 7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7），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开市起复牌。公司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关于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8 年 8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关于公司发布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暨公司股票停牌公告》等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8 年修订）〉（深证上[2018]134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8 月 28 日起停牌。

2018 年 9 月 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

函【2018】第 36 号) (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 公司收到重组问询函后, 积极组织中介机构等相关各方对重组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及回复, 并对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公司关于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及相关文件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 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复牌。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能否取得上述核准, 以及相关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1 日